

证券代码：300523

证券简称：辰安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8-102

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，实参加表决监事5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号）的要求，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

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10 月 25 日